

关于印发《四合乡推进入户道路硬化 三条奖补意见》的通知

四政〔2024〕50号

各村（社区）、乡直各单位：

《四合乡推进入户道路硬化奖补三条奖补意见》业经乡党政联席会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四合乡人民政府

2024年7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四合乡推进入户道路硬化三条奖补意见

为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持续做美做优村庄环境，经研究决定在全乡范围内开展推进村民入户道路硬化奖补工作，现提出以下三条意见：

1、自主申报，严格把控。按照“村民申报、村组公示、村（居）委会审核、村级政务公示、乡农路站审定”的流程实施该项工作。由村民自主实施自身通户道路，自主把控规格、质量、安全等要素。申请奖补的村民家中及入户硬化路沿线不得存在无功能用房、破旧披棚等，自主完成拆破拆旧后方可申请。具体拆破拆旧误工补偿按乡有关文件执行。

2、严控规模，定额奖补。村民修建入户道路硬化应遵循“因地制宜、合理适度”的建设原则，硬化厚度应控制在10厘米以上。建设宽度超过两米的，按照两米进行奖补，不超过两米的按照实际宽度奖补；建设长度超过30米的，按30米进行奖补，不超过30米按实际长度奖补。乡财政每年定额安排5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奖补工作。其中徐村社区、焦村村各10万元，耿村村9万元，宏霞村、太平村、水塘村各7万元。乡农路站根据市场价



格，每年初制定奖补标准。2024 年度奖补标准为每平方 40 元。

3、持续推进，奖励兑现。各村（居）委会在收到村民申请后七个工作日内应实地查看并予以答复，按审核通过的先后顺序确定奖补对象。各村（居）委会该年度奖补金额超过分配金额的，应做好解释工作并优先纳入下一年度计划。村民完成修建后应及时向村委会提出申请，由村委会签字验收后报乡农路站汇总。乡农路站对各村上报的奖补申请进行汇总、审核，履行补助资金发放程序后分上下半年两个批次将奖补资金直接发放到户。

本办法自 2024 年 4 月 1 日执行，执行时间一年。未尽事宜由乡农路站负责解释。